

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 2025 年 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是否需要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否
- 日常关联交易对上市公司的影响：关联交易的发生符合公司业务特点和业务发展的需求，关联交易符合法律法规及制度的规定，交易行为是在公平原则下合理进行，有利于公司的发展，没有损害本公司及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1、董事会审议情况

2024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会议区别不同类型关联方逐项审议：

（1）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施清岛先生、吴谨造先生、吴谨卫先生、施梓钜先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公司董事的关联方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沈卫锋先生、沈俊超先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公司联营企业江苏合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4) 审议通过了《关于与公司联营企业浙江英瑞特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关联董事沈卫锋先生、沈俊超先生回避了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额度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5%，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交易事前告知公司独立董事，经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公司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确认及2025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系出于公司日常经营的需要，相关交易的预计额度是公司结合市场价格及交易情况进行的合理预测，遵循了公开、公平、公正原则，交易事项定价公允，不会对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损益及资产状况产生重大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非关联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 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4年度预计情况	2024年1-11月发生金额	2024年度执行情况预计	预计金额与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租入房屋	施清岛	40.00	36.67	40.00	
	冯建英	110.00	100.83	110.00	
	赵培英	16.31	14.95	16.31	
向关联人出租房屋	苏州欧纺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5.66	35.66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江苏合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	0.77	10	
	浙江英瑞特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3,000	5,573.36	7,000	海洋回收再生尼龙是公司主力推广产品，公司淮安生产基地

					地化学法再生尼龙已于今年下半年投产，公司向英瑞特采购渔网废丝等用于化学法再生尼龙生产。英瑞特为公司参股公司，具备相关认证供应资质。
	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211.95	1,350	业务合作增加所致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	4,136.65	4,300	随着公司淮安生产基地逐步投产，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导致业务量合作增加
	嘉兴市华亚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50	9.07	100	
	嘉兴市庆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100	1,552.98	1,900	随着公司淮安生产基地逐步投产，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导致业务量合作增加
	江苏合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000	0.31	10	
	浙江英瑞特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全资子公司	3,000	12.31	20	公司淮安生产基地化学法再生尼龙量产较原定计划有所推迟所致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江苏中纺联检验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	28.35	30	
	嘉兴市庆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00	358.96	700	
	苏州欧纺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33	3.33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130			
	嘉兴市华亚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100	79.42	90	
	江苏合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	106.32	200	
合计		9,676.31	13,261.89	15,915.30	

备注：1、上述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房屋租金是含税金额除外），下同；2024年1-11月实际发生金额未经审计。

2、冯建英女士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施清岛的配偶，江苏中纺联检验检测技术有限公司、苏州欧纺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是施清岛先生控制的企业。

3、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市华亚织造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庆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董事沈卫锋先生之弟沈卫平先生控制的企业，赵培英女士是公司董事沈俊超先生配偶的母亲。沈卫锋先生与沈俊超先生为父子关系。

4、江苏合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英瑞特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企业。

5、上表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三)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根据公司 2025 年日常生产经营需要，同时结合 2024 年公司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公司预计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2025 年度 预计	2024 年度 执行情况预 计	本次预计金额与上年实际发生金额差异较大的原因
向关联人租入房屋	施清岛	40.00	40.00	
	冯建英	110.00	110.00	
	赵培英	16.31	16.31	
向关联人采购商品	江苏合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	10	
	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00	1,350	
	浙江英瑞特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16,500	7,000	淮安生产基地化学法再生尼龙已于今年下半年投产，预计采购原材料渔网废丝等增加所致。
向关联人出售商品	沈卫平控制的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市华亚织造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庆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8,000	6,300	
	江苏合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	10	
	浙江英瑞特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5,000	20	英瑞特采购公司海洋再生尼龙长丝用于销售，其已与多

				家品牌合作，预计订单量逐步扩大
接受关联人提供的服务	江苏中纺联检验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5	30	
	嘉兴市庆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700	700	
向关联人提供服务	嘉兴市华亚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100	90	
	江苏合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200	200	
合计	-	33,811.31	15,876.31	

备注：1、上述数据均为不含税金额（房屋租金是含税金额除外）。

2、冯建英女士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施清岛的配偶，江苏中纺联检验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是施清岛先生控制的企业。

3、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嘉兴市华亚织造股份有限公司、嘉兴市庆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是公司董事沈卫锋先生之弟沈卫平先生控制的企业，赵培英女士是公司董事沈俊超先生配偶的母亲。沈卫锋先生与沈俊超先生为父子关系。

4、江苏合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浙江英瑞特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联营企业。

5、上表所涉数据的尾数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 1、施清岛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
- 2、冯建英是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施清岛的配偶；
- 3、赵培英是公司董事沈俊超配偶的母亲；
- 4、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沈卫平

注册资本：20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8 年 11 月 16 日

注册地址：河南省平顶山市叶县龚店镇平顶山尼龙新材料产业集聚区沙河二路与化工三路交叉口 200 米路南 6 号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纺纱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面料印染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合成纤维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供电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平顶山市锦华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沈卫锋之弟沈卫平控制的公司，沈卫平持有其 92.50% 股份。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73,262.40 万元，净资产 23,028.78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1,680.19 万元，净利润 197.88 万元。

5、嘉兴市华亚织造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沈卫平

注册资本：121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2 年 12 月 02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秀洲区王江泾镇南汇工业园区

经营范围：纺织品的生产；纺织原料的销售（除国家规定不允许经营外）；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的进口业务，但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

嘉兴市华亚织造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沈卫锋之弟沈卫平控制的公司，沈卫平持有其 90.91% 股份。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24,233.18 万元，净资产 3,120.87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7,377.81 万元，净利润 159.42 万元。

6、嘉兴市庆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吴小亚

注册资本：6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6 年 04 月 14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经济开发区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面料印染加工；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嘉兴市庆联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为公司董事兼总经理沈卫锋之弟沈卫平控制的公司，沈卫平持有其 70%股份。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18,576.16 万元，净资产 2,259.08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9,124.44 万元，净利润-94.70 万元。

7、江苏中纺联检验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冯炎根

注册资本：1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06 年 5 月 11 日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西环二路 2500 号

经营范围：商品质量检验与认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翻译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停车场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施清岛持有上海全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股份，上海全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55%股份，公司的全资孙公司吴江市福华纺织整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5%股份，与上市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7,960.34 万元，净资产 7,541.19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3,079.29 万元，净利润 958.93 万元。

8、苏州欧纺联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潘大经

注册资本：5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08 月 06 日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南环三路 2288 号（1#仓库）

经营范围：许可项目：检验检测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

广；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标准化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实际控制人施清岛持有上海全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99%股份，上海全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股份，与上市公司构成关联关系。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37.01 万元，净资产-702.26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173.47 万元，净利润-112.62 万元。

9、浙江英瑞特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沈毅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1 年 07 月 01 日

注册地址：浙江省嘉兴市秀洲区高照街道智富中心 72 幢 101-B 室和 201-D 室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资源循环利用服务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服装服饰批发；服装辅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合成材料销售；合成纤维销售；眼镜销售（不含隐形眼镜）；皮革制品销售；鞋帽批发；箱包销售；日用百货销售；生物基材料销售；办公用品销售；认证咨询；商务代理代办服务；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子公司浙江嘉华特种尼龙有限公司持有浙江英瑞特再生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30%股份，为公司联营企业。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674.24 万元，净资产 85.37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634.43 万元，净利润-272.75 万元。

10、江苏合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法人代表：任长永

注册资本：2000 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2022 年 06 月 30 日

注册地址：江苏省苏州市吴江区盛泽镇南环三路 2288 号 18#车间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

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户外用品销售；劳动保护用品生产；产业用纺织制成品生产；劳动保护用品销售；产业用纺织制成品销售；鞋帽零售；鞋帽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服装辅料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纺织、服装及家庭用品批发；面料纺织加工；针纺织品销售；进出口代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公司子公司吴江福华织造有限公司持有江苏合超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49% 股份，为公司联营企业。

截至 2024 年 9 月 30 日，总资产 294.19 万元，净资产 273.55 万元，2024 年 1-9 月营业收入 209.85 万元，净利润-10.40 万元。

（二）前期同类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和履约能力分析

2025 年度预计与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的关联方，目前均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经济效益和财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上述关联交易是为了满足公司及子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需要，有助于公司的业务发展。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为：按市场化的定价原则，由双方协商确定。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产品销售、采购及服务均系供销方面的日常关联交易，具体定价方式上，根据不同交易品种、类别和不同情况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与关联方进行的日常关联交易，为各方生产经营活动所需要。公司的关联交易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规定，在市场化原则下，自愿、公平、公允的进行，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正常业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没有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

公司与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不会对公司独立性构成影响

特此公告。

浙江台华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八日